2021年度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贯彻实施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程和标准，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起草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拟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鹤城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推进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较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负责做好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相关衔接工作；

（七）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依权限做好驻怀国家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的相关工作，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全区消防管理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全区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全区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全区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按权限管理、分配中央、省、市下达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政府有关部门、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行业区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全区煤矿安全生产地方监管和煤矿安全基础管理监督指导工作；

（十四）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开展应急管理跨区域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对外救援工作；

（十六）拟定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七）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八）承担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协调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的相关工作，组织执行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相关流域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和省、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指示、命令；

（十九）协助市局组织指导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和危险物品的生产、经营、储存单位以及矿山、金属冶炼等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检查指导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

（二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人事股、教育训练和培训监督考核股、救援协调和综合减灾股、火灾防治管理股、防汛抗旱股、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股、矿山和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股、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救灾和物资保障股、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表格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027.45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20.36万元，收入合计1147.8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3.15万元，减少8.1%，主要是因为推行厉行节约，压减了项目专项工作经费。

2021年度支出合计1147.8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2万元，减少2.3%，主要是因为推行厉行节约，压减了项目专项工作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027.4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27.45万元，占89.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年初结转和结余收入120.36万元，占10.4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147.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1.33万元，占96%；项目支出46.8万元，占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27.45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20.36万元，收入合计1147.8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3.15万元，减少8.1%，主要是因为推行厉行节约，压减了专项经费。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47.8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93.15万元，减少8.1%，主要是因为推行厉行节约，压减了专项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47.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3.15万元，减少8.1%，主要是因为推行厉行节约，压减了专项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47.8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支出103.84万元，占9%；灾害防治及应急支出（类）支出1002.64万元，占87.3%，农林水防汛（类）支出17.91万元，占1.6%；卫生健康（类）支出23.43万元，占2%。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财政下达指标支付。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91.5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47.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5.9%，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36.6万元，支出决算为36.6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推行厉行节约，严格按照预算数支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56.23万元，支出决算为56.23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推行厉行节约，严格按照预算数支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11万元，支出决算为11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推行厉行节约，严格按照预算数支付。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9.96万元，支出决算为23.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应急局已有4人办理了退休手续，由社保局缴纳。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91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防汛抗旱指挥由水利转隶到区应急局。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2.77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防汛抗旱指挥由水利转隶到区应急局。

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48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防汛抗旱指挥由水利转隶到区应急局。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24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防汛抗旱指挥由水利转隶到区应急局。

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防汛抗旱指挥由水利转隶到区应急局。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2.13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应急局其他应急管理支出增加，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增加，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4.5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应急局其他应急管理支出增加，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增加，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01.3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0.3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0.55万元、津贴补贴120.96万元、奖金2.59万元、伙食补助费22.72万元、绩效工资96.75万元、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6.2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3.4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78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17.9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8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8.57万元；公用经费330.98万元，占基本支出30%，主要包括办公费3.6万元、印刷费26.4万元、水费0.55万元、电费2万元、邮电费1.13万元、车旅费0.65万元、维护费0.97万元、会议费0.04万元、培训费0.16万元、专用材料费120万元、劳务费0.35万元、工会费17.25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70.41万元，资本性支出87.25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万元**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和预算数为零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推行厉行节约、全年无公务接待、单位公车2016年已移交公车办，与上年相比一致。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和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推行厉行节约、全年无公务接待，与上年相比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和预算数为零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公车2016年已移交公车办，与上年相比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和预算数为零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公车2016年已移交公车办单位无公车，与上年相比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2021年无因公出国。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2021年无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2016年所有车辆移交公车办、无公务用车支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2021年度区应急局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2021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0.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2.47万元，增长5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相应职能转隶到应急局、相应专项经费转隶到应急局、工作人员增多、应急救灾物资购置费增加。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4万元，用于召开全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会议，人数80人，内容为“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开支培训费0.16万元，用于开展安全教育培训资料费0.16万元，人数80人，内容主要是“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本单位无三类会议、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区应急局2016年所有车辆移交区公车办，现使用全部为公车办公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46.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1 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区应急局项目评价情况良好。

组织对区应急局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区应急局推行厉行节约，严格按照财政下达指标使用资金。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本着厉行节约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圆满完成了区委区政府的目标考核主要决策部署，确保法律法规在本行政区域的执行， 2021年，本单位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单位自评为94分。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区应急局专项绩效已另行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职能职责：**

1、怀化市鹤城区应急管理局是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1、办公室2、应急指挥中心3、人事股4、教育训练和培训监督考核股5、救援协调和综合减灾股6、火灾防治管理股7、防汛抗旱股8、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股9、矿山和工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股10、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监督管理股11、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12、救灾和物资保障股13、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

2、主要工作职责

[怀化市](https://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8738&ss_c=ssc.citiao.link)[鹤城区](https://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392166&ss_c=ssc.citiao.link)应急管理局是怀化市鹤城区机构改革新组建的政府工作部门。将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https://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7663462&ss_c=ssc.citiao.link)的职责、区政府办公室的应急管理职责、市公安局鹤城分局的消防管理职责、区民政局的救灾职责、市[国土资源局](https://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11442902&ss_c=ssc.citiao.link)鹤城区分局的[地质灾害防治](https://baike.sogou.com/lemma/ShowInnerLink.htm?lemmaId=84458&ss_c=ssc.citiao.link)职责、区林业局的森林防火相关职责、区科学技术局的震灾应急救援职责、区水利局的水旱灾害防治相关职责，以及防汛抗旱、减灾、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指挥部（委员会）的职责整合。区应急管理局承担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不再保留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3、编制人员情况：现实有在职人员50人，全额拨款50人，自收自支0人，离退休人员37人。

**二、部门收支情况：**

1、收入说明：2021年总收入合计为1147.81万元。

2、支出说明：2021年总支出合计为1147.8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101.33万元、项目支出为46.48万元。

3、“三公”经费说明：2020年度“三公”经费为0万元，根据各项规定，我单位按要求厉行节约，比年初预算比，没有产生“三公”经费，由于本单位公车于2016年年初全部上交公车办，所以本年度内没有发生公车维护费。